

中共上海市委关于制定上海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的建议

(上接第2版)深化虹桥国际开放枢纽开放制度创新,强化交通、会展、商务协同发展,建设长三角制造业研发集聚区,强化进出口商品集散展示交易功能,加快建设虹桥海外发展服务中心,打造长三角企业走出去服务第一站。高标准建设东方枢纽国际商务合作区,完善货物和人员跨境流动机制,拓展国际商务交流、高端会展、专业培训、科技创新功能。分类推动海关特殊监管区域优化规划布局、管理机制和监管模式,加快转型升级。

五、完善城市发展空间格局,促进区域协调发展

区域协调发展是上海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内在要求。必须坚持优势互补、融合协调,优化城市发展空间格局,促进区域协调和城乡整合,更好发挥超大城市龙头带动作用,推动长三角一体化发展和长江经济带建设。

16. 优化城市发展空间布局。持续落实《上海市城市总体规划(2017—2035年)》,深化“中心辐射、两翼齐飞、新城发力、南北转型”的市域空间总体格局,加强区产业协同联动。强化中心城区辐射引领功能。推动“一江一河”岸线贯通开放和品质提升,拓展沿岸腹地功能,打造世博地区西浦片区标志性开放空间,推动复兴岛未来城市创新实验,推进中外环周边地区转型提质,统筹高端要素集聚和功能有序疏解,提高综合服务能级。巩固提升新城综合性节点城市功能,深化产城融合和职住平衡,强化内外交通联系,提高公共服务品质,加快产业和功能导入,提升核心竞争力。推动城市南北向空间优化和功能重塑,加快推进宝山吴淞创新新城建设,打造智能制造引领区和绿色低碳样板区;推动金山加快绿色低碳转型,发展先进制造业,打造多元功能融合发展的现代化湾区。深入推进崇明世界级生态岛建设,深化“三岛”联动,打造生态价值彰显、农业科技引领、产业向海图强的现代化生态岛区。加强海洋空间开发利用保护,坚持陆海统筹,加强岸线资源、海域海岛、滨海湿地分类管控,推动海洋经济高质量发展,加快建设现代海洋城市。

17. 推进乡村全面振兴。促进农业高质量发展,加快推进特色种源、现代设施农业科技,健全农产品冷链物流体系,加强质量标准建设,打响特色农业品牌。牢牢守住耕地保护红线,严格占补平衡管理,加强高标准农田建设,完成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三十年试点,巩固提升重要农产品稳产保供能力。创新现代农业组织形式和生产方式,提升农业适度规模化经营水平,完善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提升农业综合生产能力和质量效益。

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加快宜居宜业和美乡村片区建设。坚持保护乡村自然肌理,提升人居环境品质,传承乡村文脉,打造“沪派江南”特色村落。因地制宜推进农村公共服务资源片区化布局,推动农村基础设施规划建设管护一体化,改善农村现代生活条件。节约集约利用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依法盘活用好闲置土地和房屋。激励农户下乡服务和创业就业,培育发展乡村特色产业,促进一三产深度融合,分类发展新业态农村集体经济,完善联农带农机制,促进农民增收增收。

18. 推动长三角更高质量一体化发展。锚定国家战略要求,巩固提升长三角高质量发展动力源作用。强化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跨区域协同,加强关键核心技术联合攻关,深化产业链供应链互保合作,加强区域创新联合体建设,推动基础研究领域合作,推进G60科创走廊和沿沪宁产业创新带建设,共建上海(长三角)国际科技创新中心。深化一体化体制机制创新,加强规划对接衔接,深化区域基础设施互联互通和一体化运营,提高产业标准、行政执法标准一致性,推进区域物流降本提质增效,分类推进各领域公共服务便利共享。深化长三角生态环境共保联治,加强跨界区域生态保护红线无缝衔接,推进生态屏障生态廊道共同保护、跨界河湖水系连通和生态修复,强化空气污染物协同溯源和应对,加强长江口等河口与湿地保护,携手打造美丽中国先行区。高质量建设长三角生态绿色一体化发展示范区,加强一体化制度创新系统集成,统筹形态开发和功能开发,推动生态、创新、人文有机融合。推进上海大都市圈建设,加快形成多节点、组团式都市圈架构,推动毗邻地区功能有序布局,促进有条件的城市同城化发展。深化与长江中上游区域合作,服务长江经济带建设,持续加强对口支援、对口合作、对口合作工作。

19. 构建现代化基础设施体系。加强基础设施统筹规划布局,提高安全韧性和运营可持续性。适度超前建设新型基础设施,建设云边端协同的算力网络,加快建设区块链基础设施,布局建设下一代互联网,构建“空天地海”全覆盖的新型通信网络,加强无线频谱资源规划统筹。持续构建“枢纽型、功能性、网络化”的综合交通体系,协同推进干线铁路、市域(郊)铁路和轨道交通建设,促进多网融合发展,推动地面公交与轨道交通高效衔接,加强慢行交通、静态交通布局和管理,提高重点区域交通链接可达性和便捷度。编制物流专项规划,健全“通道+枢纽+网络”的物流运行体系,推进仓储设施与货运枢纽、产业园区协同布局,充实主城区冷链配送节点,补齐农村物流设施短板,提升应急物流效率。

20. 高质量开展城市更新行动。以推进城市更新为抓手,促进城市内涵式发展和品质提升。健全可持续发展的城市更新模式,完善城市体检制度,动态制定城市更新专项规划,创新更新实施方式,健全“三师联创”机制。加快城中村改造和旧住房成套改造,持续推进老旧给排水设施更新改造,引导支持楼宇老旧电梯更新。加强文物建筑和优秀历史建筑保护利用。分类引导低效商务楼宇和商办设施更新,支持功能兼容转换。优化产业用地融合管理,“工业上楼”等政策,有序推进城市基础设施更新改造提升。深化“美丽街区”建设,优化小微空间、背街小巷环境。

六、打造习近平文化思想最佳实践地,加快建成社会主义国际文化大都市

文化繁荣兴盛发展是上海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重要标志。必须坚持培根铸魂、守正创新,巩固马克思主义在意识形态领域的指导地位,传承发展红色文化、海派文化、江南文化,持续提升城市文化软实力,在建设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相协调的现代化上走在前列。

21. 广泛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推进实施“党的诞

生地”红色文化传承弘扬工程,推进全市大中小学“中共一大纪念馆”红色研学全覆盖,推动红色宣教、红色文艺、红色文创协同发展,构建红色资源保护利用大联动格局。创新实施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服务构建中国哲学社会科学自主知识体系,打造高水平智库。大力弘扬海纳百川、追求卓越、开明睿智、大气谦和的城市精神,充分彰显开放、创新、包容的城市品格。加强和改进思想政治工作,提高思政课程质量,加强青少年理想信念教育。推动全国文明城市全覆盖,深入开展志愿服务行动、市民修身行动、全民健身行动,推进书香上海建设,提升市民文明素质和城市文明程度。加强网络内容建设和管理,提升信息化条件下文化领域治理能力。

22. 大力繁荣文化事业。实施新一轮国有文艺院团改革,提升优秀文艺作品创作、推广能力。深化主流媒体系统性变革,提高主流舆论引导能力。深化出版领域市场化改革和数智化转型。深入实施文化惠民工程,推动公共文化服务提质增效。大力传承发展中外优秀传统文化,赓续城市文脉,加强历史文化街区、村镇和历史建筑的有效保护和利用,非物质文化遗产活态传承,助力构建中华文明标识体系。推动大型文体场馆建设,加快建设上海博物馆北馆和西馆、上海工业博物馆等重大项目,布局一批嵌入式、普惠型文体场地,优化场馆运营考核机制和多元共享模式。营造良好文化生态,大力培育高水平文化人才队伍。

23. 加快发展文化产业。实施积极的文化经济政策,完善文化管理体制和生产经营机制,培育具有活力和竞争力的优秀文化企业。聚焦重点文化产业领域,推动影视创作出精品、艺术品交易全链发展、演艺出人出戏、电竞高效运营、网络文化蓬勃向上、创意设计彰显特色、时尚文化引领潮流,打响“上海文化”品牌。强化高品质旅游产品供给,业态创新、服务优化,培育特色旅游,发展入境旅游,优化古镇乡村旅游,加快建设世界著名旅游城市。统筹国际顶级赛事引进和自主品牌赛事培育,办好群众体育活动,完善体育服务,促进都市型竞技体育发展,加强青少年体育人才培养,加快建设全球著名体育城市。优化文化发展生态,推动文旅商体展布局协同、资源整合、业态融合,促进节展赛会联动,提升“演艺大世界”能级,打造互联网优质内容创作集聚区。大力发展文化科技,推动人工智能赋能文化生产创作,支持超高清视听发展,培育数字文娱新业态。

24. 全面加强国际传播能力。构筑全媒体外宣传播矩阵,打造新型国际财经媒体集团,创新传播载体和方式,讲好中国故事、上海精彩。塑造城市形象标识体系。加强区域国别研究和高层次区域国别人才培养,提升国际传播效能。深化国际人文交流合作,推动更多文化创意企业和优秀文化产品走向世界。办好世界中国学大会。

七、加大保障和改善民生力度,提高人民生活品质

实现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是上海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必须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加大普惠性、基础性、兜底性民生建设,解决好人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办好民心工程、民生实事,持续增进民生福祉,扎实推动共同富裕。

25. 促进高质量充分就业。深入实施就业优先战略,健全大就业工作格局,构建就业友好型发展方式。加强产业和就业协同,引导支持重点行业稳岗扩岗。健全就业促进机制,稳定和扩大高校毕业生、农民工、退役军人等重点群体就业,推动灵活就业、新业态形态健康发展。完善人力资源供需匹配机制,健全终身职业技能培训制度,优化技能评价体系,加强新职业技能开发,提高规模化持证培训质量和适配度,加强高校毕业生就业状况监测评价,解决结构性就业矛盾。构建全流程创业支持服务体系,增强创业带动就业效应。加强劳动者权益保障,构建和谐劳动关系。加强外部环境变化、新技术发展就业影响评估监测和综合应对。办好第48届世界技能大赛。

26. 完善收入分配制度。坚持按劳分配为主体、多种分配方式并存,提高居民收入在国民收入分配中的比重,提高劳动报酬在初次分配中的比重。健全各类要素由市场评价贡献、按贡献决定报酬的初次分配机制,促进多劳者多得、技高者多得、创新者多得。完善劳动者工资决定、合理增长、支付保障机制,推行工资集体协商制度,健全最低工资标准调整机制,推动企业工资分配向关键岗位、生产一线和急需紧缺技能人才倾斜,拓宽城乡居民财产性收入渠道。落实再分配调节政策。推动公益慈善事业规范有序发展。大力支持勤劳致富、创新致富、合法致富,鼓励先富带后富促共富。有效增加低收入群体收入,稳步扩大中等收入群体规模,合理调节过高收入,取缔非法收入,加快形成橄榄型分配格局。

27. 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实施新时代立德树人工程,加强体育、美育、劳动教育,完善教育评价体系。健全与人口变化相适应的教育资源配置机制,加强基础教育校舍、师资跨学段调配,保障全市教育财政投入整体稳定增长。落实国家稳步扩大免费教育范围,探索延长义务教育年限政策,推动基础教育扩优提质,统筹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学前教育优质普惠发展、普通高中中优质特色发展,健全特殊教育专门服务保障机制。深入推进“双一流”高校建设,扩大优质本科教育招生规模,深化产教融合,加大工程硕博培养力度。提升职业学校办学能力,拓展中高职、中本贯通专业领域。引导规范民办教育发展,扩大高水平教育对外开放,支持境外高水平理工类大学来沪合作办学,培养造就高水平教师队伍,强化教师待遇保障。健全学校家庭社会协同育人机制。实施智慧赋能教育教学行动,提升学生科学素养。优化终身学习公共服务,建设老年教育资源多元供给体系,建设学习型城市。

28. 健全社会保障体系。加快发展多层次、多支柱养老保险体系,健全待遇确定和调整机制,扩大企业年金覆盖面,推动个人养老金、商业健康保险发展。健全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优化药品集采和医保资金使用政策,建立健全医保支付、商保赔付等衔接的多元支付机制。扩大失业、工伤保险覆盖范围,深入推进行业伤害保障试点,提高灵活就业人员、农民工、新业态形态人员参保率。夯实社会救助基金可持续发展基础和监管体系。完善分层分类社会救助体系,推动形成“物质+服务”综合救助模式。健全健全基本殡葬服务制度,保障妇女儿童合法权益,加强对纯老家庭、困境儿童、残疾人等群体的关爱服务。加强退役军人服务保障。

29. 推进群众宜居安居。坚持租购并举,满足人民群众多

样化多元化住房需求。增加保障性住房供给,加强新时代城市建设者管理者之家筹措供应。强化房屋全生命周期安全管理。加快构建房地产发展新模式,建设安全舒适绿色智慧的“好房子”,推动房地产业高质量发展。

30. 加快建设健康上海。实施健康优先发展战略,健全健康促进政策制度体系,提升爱国卫生运动成效,提高人均健康预期寿命和人民生活健康水平。根据人口结构和疾病谱变化,动态调整优化医疗卫生资源规模、结构、布局。强化公共卫生能力,深化传染病监测预警体系和应急管理体系建设,加强食品安全和职业健康风险监测和评估,持续提升医疗急救和血液保障能力。健全医疗、医保、医药协同发展和治理机制,深化以公益性为导向的公立医院改革。深化高水平研究型医院建设,加快人工智能在卫生健康领域的应用。促进分级诊疗,完善病源下沉和双向转诊长效机制。推动市级医院优势学科加快向郊区院区导入,推进紧密型城市医疗集团建设。强化社区卫生服务机构基本医疗、公共卫生、健康管理、康复护理功能,提升家庭医生签约覆盖率和服务质量。完善免费陪诊服务。加强心理健康和精神卫生服务。加强医疗卫生队伍能力和作风建设。深化中医药传承创新,促进中西医结合。

31. 促进人口高质量发展。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少子化,健全覆盖全人群、全生命周期的人口服务体系,打造儿童友好城市、青年发展型城市、老年友好型社会。倡导积极婚育观,完善生育支持政策和激励措施,有效降低家庭生育养育教育成本。落实生育休假制度,鼓励设立“生育友好岗”,支持生育妇女职业继续教育。推动普惠托育和托幼一体化,探索发展小月龄托育服务,发展医育结合服务。优化养老服务供给,织密嵌入式社区养老网络,加大适老化改造力度。提高养老服务质量,大力发展养老科技,创新医养结合、康复护理、安宁疗护等整合式照护模式,完善长期护理保险制度,推广互助性养老服务,加强养老护理员队伍建设。稳妥实施渐进式延迟法定退休年龄,积极开发老年人力资源。

32. 稳步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完善与人口结构、城市功能、群众需求相适应的公共服务资源配置机制,健全供给统筹和投入保障长效机制,推动更多公共服务向基层下沉、农村覆盖和生活困难群众倾斜,加快补齐基本公共服务领域短板。完善常住地提供基本公共服务制度。动态调整基本公共服务标准,开展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评价。深化事业单位改革,优化公共服务领域事业单位结构布局,吸引社会力量参与,提升基本公共服务质效。

八、推动经济社会全面绿色低碳转型,加快美丽上海建设

生态绿色是具有世界影响力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国际大都市的鲜明底色。必须牢固树立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以碳达峰碳中和为牵引,协同推进降碳、减污、扩绿、增长,打造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美丽家园。

33. 持续改善生态环境质量。全面落实精准科学依法治污。实施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加强与国土空间规划衔接,加快建立现代化生态环境监测体系。深入推进氮氧化物和挥发性有机物减排,协同控制臭氧污染,建立健全多污染物协同治理体系。以排水系统体制改革为牵引,提升厂站网一体化运维管理水平,持续开展雨污混接排查整治,因地制宜加快推进江河湖海生态治理修复,推进美丽幸福河湖和美丽海湾建设,加强土壤污染源头防控,实施固体废物综合治理行动,加强建筑垃圾消纳场所和处置利用设施建设,强化全过程监管和资源化利用,推进全域无废城市建设。加强新污染物综合治理。完善自然保护区体系,加强湿地保护与利用。加强生物多样性保护,推进野生动植物栖息地修复与种群恢复,持续巩固互花米草治理成效。实施好长江十年禁渔。

34. 积极稳妥推进和实现碳达峰。全面实施碳排放总量和强度双控制度。完善碳排放统计核算和考核评价政策制度体系。深入实施重点行业绿色低碳供应链计划,创新绿色低碳技术应用,推动钢铁、石化等产业加快绿色低碳转型,全面构建绿色制造体系,加快建设零碳园区和绿色工厂。发展绿色交通运输体系,深化绿色机场、绿色港口建设。推动绿色建筑规模化发展,加快既有建筑节能改造,推行装配式建筑和全装修住宅。健全绿色低碳专业服务体系,加快开展产品碳足迹管理和标识应用,推动绿色低碳标准规则国际衔接互认。深化上海碳市场改革,扩大市场覆盖范围,优化配额分配。加快推动新型能源体系建设,稳步提高绿色能源比重,推进煤电低碳化改造,提升绿色燃料稳定高效供应能力,提高终端用能电气化水平。加强智能电网和虚拟电厂建设,推动中长时间储能规模化应用。持续推进适应气候变化行动。

35. 深入实施生态惠民工程。推进黄浦江两岸滨水空间功能提升,打造世界级滨水示范区。深化打造公园城市,启动新一轮公园建设,高水平建设环城生态公园带,创新城市公园运营模式,推进社区生境花园建设。多途径增加森林面积,开展生态复合空间综合整治,提升林地复合功能,促进林下经济发展。推广绿色低碳生活方式,促进绿色消费,鼓励绿色出行,倡导节约水电,深化生活垃圾分类和“光盘行动”。

九、建设更高水平平安上海,不断提高城市治理现代化水平

城市治理现代化是上海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重要内容。必须坚定不移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推动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更加有力统筹发展和安全,确保社会生机勃勃又井然有序。

36. 加强国家安全体系和能力建设。严格落实国家安全责任制,完善国家安全法治体系、政策体系、风险防控和监测预警体系,强化国家安全重点领域和重要专项协调机制,提高应急响应效能。加强高校、网络、民族、宗教等重点领域工作,坚决维护政治安全。立足国家战略需求,保障科技、金融、生物等重点产业安全发展。强化海外利益保护和投资风险预警防控。优化海防领导管理体制机制,完善党政军警民合力治边机制。完善双拥工作机制,强化国家安全教育,筑牢人民防线。加强粮食和物资储备管理。

37. 加强韧性安全和城市建设。完善公共安全体系,推动公共安全治理模式向事前预防转型。强化重点行业领域安全风险源头管控和应急响应能力,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有

效遏制重特大事故。强化城市安全运行,常态化推进隐患排查整治,完善大客流、大车流应对机制,提高轨道交通、无人机、燃气、高层建筑消防等重点领域安全管理水平。加强气象、水文灾害监测预报预警,提高防灾减灾救灾能力。加强应急指挥,提升重大突发事件处置保障能力。强化食品药品安全监管。强化重要基础设施本质安全,建立以预防为主的关键基础设施风险研判与应对机制,推进“平急两用”公共基础设施建设,加强水源地保护,提高能源设施安全水平。深化社会治安整体防控体系和能力建设,落实维护社会稳定责任,健全扫黑除恶常态化机制,发展壮大群防群治力量。构建新型警务运行模式,深化“主动警务、预防警务”,加强公安新质战斗力建设。全面准确贯彻宽严相济刑事政策,提升刑罚执行质效。加大预防和打击电信网络诈骗等人民群众反映强烈的违法犯罪活动力度。加强网络安全体系建设,深化网络安全空间安全综合治理。

38. 完善社会治理体系。着力构建人人参与、人人负责、人人奉献、人人共享的城市治理共同体。健全社会工作体制机制,健全党的组织体系,一体加强社区、楼宇、园区等区域型党组织建设,强化新经济组织、新社会组织、新就业群体党的建设,加强社会组织培育管理和社会工作者队伍建设。加强党建引领基层治理和基层政权建设,全面实施乡镇(街道)履行职责事项清单,深化“多格合一”,加强社区和乡村治理,深化物业综合治理。推进完整社区建设,完善嵌入式服务设施,全面构建“15分钟社区生活圈”。完善凝聚服务群众工作机制,常态化开展“四百”大走访,加强和改进各类社会群体服务管理,完善志愿服务制度和工休体系。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加强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深化“三所联动”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机制,完善解纷“一件事”平台运行机制。健全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和危机干预机制。加强家庭家教家风建设。持续深化“高效办成一件事”改革,深入推进政务服务“一网通办”、城市运行“一网统管”建设,推动12345市民服务热线提质增效,提升政务智能化应用水平,深化量子城市空间智能建设,更好赋能城市治理现代化。

十、切实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团结全市人民为实现“十五五”规划而奋斗

加强党的全面领导是上海推进具有世界影响力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国际大都市建设的根本保证。必须坚持以习近平的自我革命引领社会革命,坚定不移全面从严治党,大力弘扬伟大建党精神,提高党的建设质量和水平,增强党的政治领导力、思想引领力、群众组织力、社会号召力,凝聚团结奋斗的磅礴力量。

39. 加强党对经济社会发展的领导。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健全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和党中央决策部署工作机制。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持不懈用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加强和改进对经济社会重大事情的统筹协调。认真贯彻执行民主集中制,健全党委(党组)议事决策机制,提高科学决策、民主决策、依法决策水平。坚持正确用人导向,把政治标准放在首位,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完善干部考核评价机制,推进领导干部能上能下常态化,加强体系化、针对性的实践实训,提升领导干部城市发展和治理能力,打造与具有世界影响力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国际大都市相匹配的高素质专业化干部队伍。坚持严管厚爱结合、激励约束并重,激励干部全方位管理和经常性监督,深化落实“三个区分开来”,激励广大干部始终充满激情、富于创造、勇于担当。强化基层党建全覆盖,增强党组织政治功能和组织功能,发挥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持之以恒推进作风建设,深入开展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工作,加强对权力运行、运行的规范和监督,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着力铲除腐败滋生的土壤和条件,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

40. 推进社会主义法治建设。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发展道路,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深入践行和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坚持好、完善好、运行好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确保国家机关依法行使权力、履行职责,确保人民群众民主权利、合法权益得到维护和实现。坚持和完善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发挥人民政协作为专门协商机构作用,推进协商民主广泛多层制度化发展,促进深度协商互动、意见充分表达、广泛凝聚共识。健全基层民主制度,保障人民依法管理基层公共事务和公益事业。健全吸纳民意、汇集民智工作机制,提升人民建议征集质效。完善大统战工作格局,更好凝聚人心、汇聚力。推进中华民族共同体建设。坚持我国宗教中国化方向,加强宗教事务治理法治化。深化沪港、沪澳、沪台合作。充分凝聚侨心侨力,更好发挥侨界、共青团、妇联等群团组织桥梁纽带作用,把各自联系的群众紧紧团结在党的周围。

深化全面依法治国。强化高水平法治供给,加强重点领域、新兴领域、涉外领域地方立法,深化浦东新区法规立法,推进长三角区域协同立法。强化法治政府建设,深化行政执法体制改革,加强行政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完善实质性化解行政争议机制,健全规范性文件执法长效机制,提高依法行政水平。规范司法权力运行,完善司法公正实现和评价机制,提高司法裁判公正性、稳定性、权威性。强化检察监督,加强公益诉讼。加强跨部门执法司法协同和监督。提升公共法律服务供给,加强涉外法律服务能力建设,推动法律科技应用发展。加强领导干部依法办事监督检查,完善综合性法治评价工作机制。推进法治社会建设,营造全社会崇尚法治、恪守规则、尊重契约、维护公正的良好环境。

41. 充分调动全社会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按照市委建议精神,高质量制定我市“十五五”规划纲要、专项规划和区域规划,推动构建定位准确、边界清晰、功能互补、统一衔接的规划体系。强化规划实施监测评估和监督,健全政策协调和工作协同机制。尊重劳动、尊重知识、尊重人才、尊重创造,把各方面的智慧和力量充分调动起来,上下同欲、勠力同心,踊跃投身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事业,确保规划确定的各项目标任务落到实处。

实现“十五五”规划,责任重大,任务艰巨。全市上下要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为国担当、勇为尖兵,千字当头、砥砺奋进,努力在推进中国式现代化中充分发挥龙头带动和示范引领作用,为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